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 CB(1)1165/18-19(04)號文件

檔號：CB1/PL/CI

工商事務委員會

2019年6月18日的會議

有關跨境一鎖計劃的背景資料簡介

目的

本文件提供有關跨境一鎖計劃的背景資料，並綜述工商事務委員會("事務委員會")委員過往就此課題表達的意見。

背景

跨境一鎖計劃

2. 香港海關於2010年11月推出多模式聯運轉運貨物便利計劃，透過簡化清關程序，為空陸及海陸聯運轉運貨物提供清關便利。
3. 香港海關利用電子預報貨物資料，並透過應用電子鎖及全球定位系統技術，對參與多模式聯運轉運貨物便利計劃的貨車在境內的轉運貨物作出監察。轉運貨物如被揀選查驗，一般只會在入境或出境其中一個管制站接受海關檢查，減省以往可能被重複檢查的時間，加快轉運貨物的流程。
4. 為進一步加強多模式聯運轉運貨物便利計劃的清關便利措施，香港海關與內地海關於2016年3月推出跨境一鎖計劃，主要對象為粵港兩地透過多模式聯運轉運的貨物。這類轉運貨物的例子包括外地經空路到香港再經陸路轉運內地的貨物，或內地經陸路到香港再經空路轉運外地的貨物。
5. 據政府當局表示，在跨境一鎖計劃下，多模式聯運轉運貨物便利計劃與內地海關的"跨境快速通關"對接，以設立粵港

物流綠色通道，為業界提供無縫清關服務。透過應用在跨境一鎖計劃下獲兩地海關認可的同一把電子鎖及全球定位系統技術，以"跨境一鎖，分段監管"為原則，減少同一批貨物在兩地入境及出境¹時被兩地海關重複檢查的機會，有助簡化清關手續和加快貨物轉關流程。參與跨境一鎖計劃屬自願性質。² 2018年，使用跨境一鎖計劃經香港往來內地的轉運貨物，貨量超過600萬批次。

最新發展

6. 2018年12月14日，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特區政府")與商務部在《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安排》")框架下簽署《貨物貿易協議》，當中特設"粵港澳大灣區("大灣區")貿易便利化措施"專章，訂明雙方同意在大灣區推行貿易便利化措施，包括定期公布並進一步壓縮貨物整體通關時間等，以促進大灣區貨物便捷流動。

7. 2019年3月1日，行政長官宣布中央政府將推出8項推進大灣區建設的政策措施，當中包括擴展跨境一鎖計劃至大灣區的所有9個內地城市。³ 跨境一鎖計劃擴展清關點網絡，有助提升通關效率，包括取道港珠澳大橋經香港轉運的貨物，也配合大灣區的發展。

8. 在2019年5月16日舉行的粵港合作聯席會議第二十一次會議上，特區政府察悉廣東海關已在中山保稅物流中心設立清關點。該新增的清關點具備與香港海關開展跨境一鎖計劃的條件，可供業界使用。位於廣東省內可應用跨境一鎖計劃的清關點相應地增至52個，覆蓋大灣區的所有9個內地城市。

¹ 參與計劃者可在以下管制站過關：落馬洲管制站、深圳灣管制站及港珠澳大橋香港口岸。

² 目前，參與跨境一鎖計劃的公司包括：亞洲空運服務有限公司、國泰航空服務有限公司、敦豪空運(香港)有限公司、Federal Express (Hong Kong) Limited、香港空運服務有限公司、和記物流(香港)有限公司、順豐速運(香港)有限公司及 TNT Express Worldwide (HK) Limited。

有興趣參與跨境一鎖計劃的付運人或承運商，須先同時登記香港海關的多模式聯運轉運貨物便利計劃及內地海關的"跨境快速通關"，其載貨車輛則須安裝兩地海關認可的電子鎖及全球定位系統設備。據政府當局表示，香港海關不會向參與計劃的人士收取任何費用，但電子鎖及全球定位系統設備的供應商或會就車輛使用有關設備徵收費用。

³ 該9個位於粵港澳大灣區的內地城市是廣州、深圳、珠海、佛山、惠州、東莞、江門、中山及肇慶。其中中山及肇慶為在2019年3月1日宣布新增的清關點。

過往所作的討論

9. 事務委員會曾在 2018 年 12 月 18 日及 2019 年 1 月 15 日的會議上討論相關事宜。委員表達的意見及關注事項綜述於下文各段。

10. 在 2018 年 12 月 18 日的會議上，委員促請政府當局與內地當局訂定加快貨物清關措施的實施時間表，以促進大灣區的貨物流動。在 2019 年 1 月 15 日的會議上，部分委員進一步詢問政府當局預計於 2019 年將跨境一鎖計劃擴展至大灣區內更多清關點，將會有何挑戰。

11. 政府當局表示會與內地當局積極探討將跨境一鎖計劃擴展至大灣區內更多清關點，以促進跨境貨物流通和提升清關效率。此外，在《安排》框架下於 2018 年 12 月簽署新的《貨物貿易協議》載有專章，訂明雙方同意珠江三角洲("珠三角")九市(即廣州市、深圳市、珠海市、佛山市、惠州市、東莞市、中山市、江門市及肇慶市)及香港將會推展及探究一系列貿易便利化措施，包括有關壓縮貨物整體通關時間及在珠三角九市快速跨境通關的措施。

12. 就回應委員在 2019 年 1 月 15 日會議上的查詢，政府當局表示，自跨境一鎖計劃於 2016 年推出以來，海外經濟體並無對跨境一鎖計劃就香港與內地不同的清關系統提出特別關注，因為該計劃通過應用多流程安全運作技術，讓兩地海關可就跨境轉運的貨物進行獨立監控，確保提供無縫的清關服務及穩妥的監控。

最新情況

13. 政府當局將於 2019 年 6 月 18 日向事務委員會簡介跨境一鎖計劃的最新發展，包括自 2019 年 1 月起將其擴展至大灣區內更多清關點。

相關文件

14. 相關文件一覽表載於**附錄**。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1

2019 年 6 月 11 日

相關文件一覽表

會議日期	會議	文件
17/5/2016	工商事務委員會	<p>政府當局就"香港與內地合作——粵港合作"提交的文件 (立法會 CB(1)869/15-16(01)號文件)</p> <p>會議紀要 (立法會 CB(1)1186/15-16 號文件)</p>
18/12/2018	工商事務委員會	<p>政府當局就"內地與香港的商貿關係——《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貨物貿易協議"提交的文件 (立法會 CB(1)311/18-19(03)號文件)</p> <p>有關內地與香港的商貿關係的最新背景資料簡介 (立法會 CB(1)311/18-19(04)號文件)</p> <p>會議紀要 (立法會 CB(1)673/18-19 號文件)</p>
15/1/2019	工商事務委員會	<p>政府當局就"多邊和區域貿易組織就有關貿易便利化措施的討論"提交的文件 (立法會 CB(1)406/18-19(05)號文件)</p> <p>有關香港參與世界貿易組織及其他國際和區域組織的背景資料簡介 (立法會 CB(1)406/18-19(06)號文件)</p> <p>會議紀要 (立法會 CB(1)699/18-19 號文件)</p>